

山东大宇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丁士彤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
弃权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
弃权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《2017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
弃权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用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2017年7月10日，公司取得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临清支行（以下简称“齐鲁银行临清支行”）总额人民币200万元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间为自贷款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，业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，业务期限不超过1年。2017年1月04日，公司取得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聊城古楼支行，总额人民币400万元授信额度，授信期间为自贷款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，业务品种为流动资金贷款，业务期限不超过1年；以上两笔借款由丁守峰、刘富华提供担保，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丁守峰与丁士彤为父子关系、刘富华与丁士彤母子关系，丁士彤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一，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。公司关联方丁守峰、刘富华为上述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上述担保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6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股东丁士彤与丁守峰为父子关系，丁士彤与股东李荣海签署过

《一致行动人协议》，股东丁士彤、李荣海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数34,000,000股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君在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陈文达、张斌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程序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山东大宇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山东君在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大宇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》。

山东大宇纺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5月10日